

爱建证券

关于元亨利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爱建证券作为元亨利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input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元亨利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ST 元亨利，证券代码：838832，以下简称“公司”或“ST 元亨利”）及实际控制人新增一笔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事项，公司未能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如下：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元亨利珠宝股份有限公司、黄旭文、谢宗选

执行法院：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16）粤 0303 民初 18922 号

立案时间：2019 年 12 月 06 日

案号：（2019）粤 0303 执恢 1296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违反财产报告制度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恢复执行

被执行人履行情况：全部未履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有关规定，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得担任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挂牌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应及时组织改选或另聘，拒不执行的，全国股转公司有权采取相应监管措施。

由于公司董事长谢宗选，董事、总经理黄旭文（谢宗选、黄旭文系 ST 元亨利实际控制人）都已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因此谢宗选不再适合担任 ST 元亨利的董事长，黄旭文不再适合担任 ST 元亨利的董事、总经理。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相关改选或另聘人员仍未确定。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

主办券商已要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6 日披露的《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0-040）。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还存在涉及重大诉讼、违规对外担保、银行账户被冻结、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多次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实际控制人谢宗选股权被轮候冻结、黄旭文股权被司法冻结、银行借款及黄金租赁逾期、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连续两个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治理风险等等重大风险事项。具体情况详见主办券商发布的历次风险提示公告及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截至本风险公告报出之日，上述相关风险事项仍未消除。

三、 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风险事项导致公司存在较大的公司治理风险、信息披露风险以及被股转系统采取监管措施的风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四、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元亨利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

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规范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提醒投资者密切关注上述事项，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记录

爱建证券

2020年7月8日